## 僱傭合約樣本

	本僱傭合約由	(以下簡稱「僱主」)與		
		(以下簡稱「僱員」)於 年 月 日		
訂立	工,雙方同意遵守	于下列僱傭條款及條件:		
1.	受僱日期	由 年 月 日起生效, □ 直至任何一方終止合約為止。 □ 定期合約,為期* 天 /星期 /月 / 年,至 年 月 日止。		
2.	試用期t	□無 □有,試用期為*天/星期/月		
3.	受僱職位 / 部門			
4.	工作地點			
5.	工作時間t	□ 固定工作時間,每星期 天 每天		
		□ 須輪班,輪班時間,每天工作 小時 由 *上 / 下午 時至 *上 / 下午 時 及 *上 / 下午 時至 *上 / 下午 時		
		□ 須輪班,每 *星期/月工作 天,總工作時數 小時		
	□ 其他			
6.	用膳時間t	□ 固定,由 *上 / 下午 時至 *上 / 下午 時,*有 / 無薪 □ 非固定,每天*分鐘 / 小時,*有 / 無薪 用膳時間 *屬於 / 不屬於 工作時數。		
7.	休息日t	□ 逢星期 及 * <i>有 / 無薪</i> □ 輪休 (每* <i>星期 / 月 天</i> )及 * <i>有 / 無薪</i> (僱員每 7 天可享有不少於 1 天休息日)		

8. 工資	
(a) 工資率 <sup>†</sup>	底薪每*小時 / 天 / 星期 / 月 \$
	另加以下津貼:
	□ 膳食津貼每* <i>天 / 星期 / 月</i> \$
	□ 交通津貼每* <i>天 / 星期 / 月</i> \$
	□ 勤工獎 \$(金額)
	(請詳加說明支付條件及計算方法等)
	□ 其他 (如佣金、小賬) \$ <u>(金額)</u>
	(连光州2011十分协 生 5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
	(請詳加說明支付條件、計算方法及支付日期等)
(b)工資支付及 工資期 <sup>†</sup>	□ 每月壹次,於每月 日支付,工資期由 日至* <i>當月 / 下月</i> 日
	□ 每月兩次,分別
	(i)於*當月/下月日支付,工資期由日至 *當月/下月日;及
	(ii)於*當月/下月日支付,工資期由日至*當月/下月日。
	□ 每* 天 / <i>星期</i> 支付一次,工資期由 至。
9. 超時工作補償†	□ 以超時工資作償:
	□ 超時工資按每小時 \$ 計算
	□ 超時工資按 *正常工資 /% 正常工資 計算
	□ 其他
	(請詳加說明支付條件及計算方法等)
	□ 以補假作償:
	(請詳加說明給予條件及計算方法等)
10. 假期†	僱員可享有:
	□ 按《僱傭條例》規定的法定假日
	□ 公眾假期
	□ 另加其他假期 (請說明)
11.有薪年假†	□ 僱員可根據《僱傭條例》的規定享有有薪年假(日數由7天至14天不等,
	視乎該僱員受僱年期而定)。
	□ 僱員可根據僱主的規定享有有薪年假 (請說明)

\*請將不適用者刪去 1/2020

<sup>↑</sup>請在適用的條款加上√號

12. 產假薪酬 <sup>†</sup>	□ 僱員可根據《僱傭條例》的規定享有產假及產假薪酬。					
	□ 僱員可根據僱主的規定享有產假及產假薪酬 (請說明)					
13. 侍產假薪酬†	□ 僱員可根據《僱傭條例》的規定享有侍產假及侍產假薪酬。					
	□ 僱員可根據僱主的規定享有侍產假及侍產假薪酬 (請說明)					
14. 疾病津貼†	□ 僱員可根據《僱傭條例》的規定享有疾病津貼。					
	□ 僱員在以下情況可根據僱主的規定,享有疾病津貼:					
	- 病假 天或以下,僱員*必須 / 不須 提交適當的醫生證明書;					
	- 病假 天或以上,僱員須提交適當的醫生證明書					
□ 其他 (請說明)						
15.終止僱傭合約	通知期為*天/星期/月或相等之代通知金(通知期不少於7天)。					
	試用期內 (如適用):					
	-第壹個月內:無須給予通知或代通知金					
	-第壹個月以後:通知期為*天/星期/月 或相等之代通知金					
16 年级职人。	(通知期不少於7天) (后是有明改法、伊那人姓、司符取 * <b>等</b> 那人\$					
16. 年終酬金†	僱員每服務滿一個酬金期,可領取 *一筆酬金\$					
	<i>個月底薪 / 正常工資。</i> 酬金期為					
	□ 壹 *公 / 農 曆年					
	□ 指明期間,由 月 日至 月 日					
	支付日期為隨後的 * 公 / 農 曆新年前 天內。					
17. 強制性公積金	僱主及僱員依照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》的規定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。					
計劃	□ 僱主在 <b>強制性供款之上</b> 會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提供自願性供款,每月的供款*					
H154	為 \$/ / 僱員月薪的%。					
	□ 僱員在 <b>強制性供款之上</b> 會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提供自願性供款,每月的供款* <i>為</i> \$/ <i>僱員月薪的</i> %。					

<sup>✝</sup>請在適用的條款加上✔號

18. 惡劣天氣下的 工作安排	
	當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(颱風警告)生效期間,僱員需要當值。除正常工資外,僱員可獲發 *颱風當值津貼每小時
	*\$
	如接班的員工因八號或以上颱風警告生效,或因實際困難未能上班,而僱主因業務運作要求僱員繼續當值協助,僱員就延長的工作時間,每小時可獲發多於正常工資 \$%正常工資的津貼。
	*在八號或以上颱風警告下,僱主 <b>有/沒有為僱員</b> 提供接送服務,僱員可獲發交 通津貼 \$ 或實際的交通費,以較高者計算。
	當八號或以上颱風警告生效期間,僱員無需上班,工資不會受影響。
	當八號或以上颱風警告於工作時間結束前 小時或以上取消,而政府並無因颱風發出「極端情況」公布 <sup>註</sup> ,僱員應盡量在 小時內返回工作崗位。
府公布「極端情	當八號颱風警告改為三號颱風警告前政府公布的「極端情況」生效 <sup>並</sup> 期間,僱 員需要當值。除正常工資外,僱員可獲發當值津貼每小時
況」生效期間的 工作安排 <sup>†</sup>	\$
<b>Д</b> ГГ <b>Д</b> 35Г	如接班的員工因八號颱風警告改為三號颱風警告前政府公布的「極端情況」生效或延長生效,或因實際困難未能上班,而僱主因業務運作要求僱員繼續當值協助,僱員就延長的工作時間,每小時可獲發多於正常工資\$
	*在八號颱風警告改為三號颱風警告前政府公布的「極端情況」生效期間,僱 主 <b>有/沒有</b> 為僱員提供接送服務,僱員可獲發交通津貼\$
	當八號颱風警告改為三號颱風警告前政府公布的「極端情況」生效 <sup>註</sup> 期間,僱 員無需上班,工資不會受影響。
	當「極端情況」於工作時間結束前 小時或以上取消,僱員應盡量在 小時內返回工作崗位。
	(註:詳情請參考勞工處的《颱風及暴雨警告下工作守則》)
C. 黑色暴雨警告 口下的工作安排	當黑色暴雨警告生效期間,僱員如須額外當值,除正常工資外,僱員可獲發暴 雨當值津貼每小時
	\$%正常工資。
	如接班的員工因黑色暴雨警告生效,或因實際困難未能上班,而僱主因業務運作要求僱員繼續當值協助,僱員就延長的工作時間,每小時可獲發多於正常工資 \$%正常工資的津貼。
	* 在黑色暴雨警告生效期間,僱主 <b>有/沒有</b> 為僱員提供接送服務,僱員可獲 發交通津貼 \$

↑請在適用的條款加上√號

\*請將不適用者刪去 1/2020

	當黑色暴雨警告於工作 小時內返回工	·時間結束前 小時或以上取消,僱員應盡 作崗位。	量在
19. 其他	僱員可根據《僱傭條例》 例的條文享有其他權利、 <sup>5</sup>	、《最低工資條例》、《僱員補償條例》或其他有 刊益或保障。	關條
	(如適用)另根據 *公司手册	7/	
	公布的其他規則和規章、	權利、利益或保障也成為本合約的一部分。	
僱主及僱 文本作日		容,並同意簽字作實。雙方均須保存一份合約	ľ
僱員簽名		僱主或代表簽名	
 姓名:			
香港身份證號	デ <b>江</b> 田・		
	长畴: 	<del>-</del> '	
日期:		_ 日期:	
		公司印鑑	
†請在適用的條款力	加上✔號		
*請將不適用者刪	去	1/	2020

□ 當黑色暴雨警告生效期間,僱員無需上班,工資不會受影響。